



香港太古城英皇道1111号13楼 电话 Tel: 2160 8800
13/F, 1111 King's Road, Taikoo Shing, Hong Kong 传真 Fax: 2866 0938

「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贵司」
BOC Group Life Assurance Company Limited referred to hereinafter as "the Company"

《重要资料声明书》及《申请人声明书》
投资相连寿险计划（「投连寿险」）保单
（适用于额外保费）

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策略投资保险计划

第一部：重要资料声明书（适用于额外保费）

阁下应细阅本声明书及产品资料文件（包括产品刊物、产品资料概要及利益说明文件，如适用）。若阁下不明白以下的任何一段、或不同意以下的任何特定段落、或客户服务主任的讲述与阁下所阅读或理解本声明的内容有异，请勿签署确认或缴付此投连寿险保单的额外保费。

阁下可向客户服务主任索取本文件的英文版本。 **You may request the English version of this statement from the customer service officer.**

此乃重要资料 阁下必须细阅
<p>(1) （此项目只适用于额外保费）目标概要：请阁下列出缴付此额外保费的原因 / 考虑因素。客户服务主任须就阁下列明的原因/考虑因素，以及其他相关资料，一并评估此额外保费是否适合阁下。（保单权益人必须列出自己的原因 / 考虑因素。）</p> <hr style="border: 0; border-top: 1px solid black; margin: 10px 0;"/> <hr style="border: 0; border-top: 1px solid black; margin: 10px 0;"/>
<p>(2) 没有资产拥有权及没有投资回报保证：对于此投连寿险保单的相关投资资产，阁下均没有任何权利或拥有权。任何追索只可向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提出，而阁下亦须承担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信贷风险。投资回报并非保证。</p>

(3) **计划的长期性质：**

(a) **额外保费费用：**介乎 3.5% 至 4.5% 前期收费会于保单的已缴付额外保费内即时扣除(「额外保费费用」)，有关款项将不会用作投资。换言之，可供投资的尚余额外保费金额会低至已缴付的额外保费的 95.5% 至 96.5%。额外保费费用的计算方法如下：

$$\text{额外保费费用} = \text{额外保费} \times \text{额外保费费用\%}$$

额外保费 (美元)	额外保费费用 (额外保费的 %)
100,000 以下	4.5%
100,000 或以上 但少于 200,000	4.0%
200,000 或以上	3.5%

(b) **退保费用：**若阁下在首 5 个保单年度内 (适用于 5 年目标供款期) 或首 10 个保单年度内 (适用于 10 年目标供款期) 终止保单或退保，均须支付退保费用(「退保费用」)，并可能因此损失获得奖赏的权利。退保费用收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text{退保费用} = \text{退保时初期户口的户口价值} \times \text{退保费用率}$$

	目标供款期：5 年	目标供款期：10 年
保单年度 期间	退保费用率 (退保时初期户口的户口价值的%)	
1	48%	70%
2	36%	53%
3	24%	31%
4	12%	27%
5	6%	23%
6	0%	19%
7	0%	15%
8	0%	11%
9	0%	8%
10	0%	4%
11 及其后	0%	0%

(4) **费用及收费：**某些费用 / 收费将从阁下支付的保费及 / 或阁下投连寿险保单价值中扣减，并会减少可供投资的金额。因此，阁下投连寿险保单的整体回报有可能远低于阁下所选取的相关基金的回报。详情请参阅此投连寿险保单的产品资料文件。

(5) **转换投资选项：**若阁下转换投资选项，可能需要支付相关收费，而阁下所承受的风险亦可能因而增加或减少。

- (6) **保费假期**：请向客户服务主任查询及参阅产品资料文件，以确认此投连寿险保单是否设有保费假期（即在此期间可暂停保费供款），以及行使保费假期权利所需符合的指定条件。此投连寿险保单设有保费假期，阁下必须注意以下事项：
- (a) 保费假期指阁下可在该期间暂时停止定期基本保费供款，但并不表示阁下只须在最初的供款期内缴付保费。
 - (b) 由于在保费假期内所有费用及收费仍会继续从阁下的投连寿险保单价值中扣除，因此，阁下的投连寿险保单价值或会因此而大幅减少。
- (7) **提早终止的风险**：若有任何启动保单自动提早终止的情况出现，阁下的投连寿险保单或会被自动提早终止，而阁下亦会因此损失所有已缴付的保费及累算权益。此可能启动保单自动提早终止的情况包括：阁下未能为定期基本保费供款缴付保费，或阁下的保单价值处于十分低或负数的水平（例如：投资表现不理想或于行使保费假期权利后等）。详情请参阅此投连寿险保单的产品资料文件。
- (8) **(此项目只适用于额外保费) 持牌保险中介人的酬劳**：若阁下缴付此投连寿险保单的额外保费，银行将会就阁下每缴付 100 美元的额外保费金额中，获取平均 3 美元的酬劳。

持牌保险中介人的酬劳是基于阁下会缴付额外保费的假设下，计算所得的平均值。该酬劳包括所有直接因此保单缴付额外保费而向银行支付的款项（包括前期及其后的佣金、花红及其他奖金）。

某些无关重要、并非直接因于此保单缴付额外保费而支付及难以兑现为现金的酬劳并不包括在计算当中。

此陈述中提及的「银行」，是指持牌银行、有限牌照银行及接受存款公司。

如果阁下希望进一步了解银行就此保单可能取得的酬劳，阁下有权向客户服务主任查询。

本人(「保单权益人」)现确认已阅读及明白，并同意受以上各段之约束。

保单权益人姓名	保单权益人签署	日期 (年 / 月 / 日)
客户服务主任姓名 (解释人)	客户服务主任签署 (解释人)	日期 (年 / 月 / 日)

第二部：申请人声明书 (此部份只适用于额外保费)

甲部：披露声明

- 本人(「保单权益人」)确认客户服务主任 _____ [相关职员的姓名及登记编号] 已为本人进行「财务需要分析」及「风险承担能力问卷」。
- 本人已收取，阅读及明白以下文件：
 - 利益说明文件
 - 投资选项小册子 (请浏览中银人寿的网址 <https://www.boclif.com.hk/tc/fund.html>)

保单权益人姓名	保单权益人签署	日期 (年 / 月 / 日)
---------	---------	----------------

客户服务主任姓名 (解释人)	客户服务主任签署 (解释人)	日期 (年 / 月 / 日)
----------------	----------------	----------------

乙部：合适性声明

本人(「保单权益人」)明白并同意 (只可选一项)：

A 根据本人于「财务需要分析」及「风险承担能力问卷」所披露的现时需要及风险承担能力等资料，此投连寿险保单之特点和其风险水平，及本人所选择的相关投资选项组合均适合本人。

或

B 尽管根据本人于「财务需要分析」及「风险承担能力问卷」所披露的现时需要及风险承担能力等资料，此投连寿险保单之特点及 / 或风险水平及 / 或本人所选择的相关投资选项组合可能并不适合本人，但本人确认基于下述原因，本人打算及意欲申请此额外保费：

(如选择「B」项，保单权益人必须于此栏内提供原因。)

本人确认，除非本人清楚了解此额外保费及 / 或所选择的相关投资选项组合，并已获解释此额外保费及 / 或所选择的相关投资选项组合的合适性；否则，本人不应缴付此额外保费及 / 或所选择的相关投资选项组合。本人拥有最终的决定权。

保单权益人姓名	保单权益人签署	日期 (年 / 月 / 日)
---------	---------	----------------

保单号码:_____

客户服务主任姓名 (解释人)

客户服务主任签署 (解释人)

日期 (年 / 月 / 日)

注释：

1. 就《重要资料声明书》及《申请人声明书》而言，「本人」指保单权益人。单数包含复数；「本人」包含「我们」的涵义；及「本人的」包含「我们的」之涵义。若为联名保单权益人，所有保单权益人必须在所有部分内签署。
2. 若《重要资料声明书》及《申请人声明书》上填报的资料有任何重大变更，阁下在额外保费获批核前必须通知客户服务主任或获授权保险人。